

证券代码：001255

证券简称：博菲电气

公告编号：2022-002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证券简称：博菲电气，证券代码：001255)的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22年10月10日、2022年10月1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管理层书面或通讯问询，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

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有关公司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招股说明书》中“第四节风险因素”。

3.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 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发生在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期间，公司于《招股说明书》中“重大事项提示”已披露2022年1-9月业绩预告情况，目前尚不存在需修正的情况。

5.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相关函询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1日